

2011 2011 2011 2011



2011 2011 2011 2011 年

微型小说选刊杂志社 选编

中国微型小说排行榜

2011 2011 2011 2011 2011 年中国微型小说排行榜



微型小说选刊杂志社 选编



目录

- 孙道荣 镶嵌在墙上的黑板 / 1
梁晓声 双琴祭 / 3
谢志强 被偷换的躯体 / 5
贾淑玲 祥和镇的怪事儿 / 9
孙方友 黑 店 / 12
天空的天 自由之城 / 16
王奎山 鼠 祸 / 19
周正旺 重 生 / 22
苗 洁 请用我的眼睛看他一眼 / 24
常聪慧 兄弟树 / 27
周海亮 一个怀抱一滴泪 / 30
于 强 沉睡五百年 / 33
刘黎莹 五梅毒 / 37
陈柳金 灵魂远去的村庄 / 40
夏 阳 疯狂的猪耳朵 / 43
月满天心 玫瑰糖 / 46
谢大立 吃河豚 / 49
崔 立 走 火 / 52
司徒秀彗 真假开业 / 55
刘万里 自杀的胎儿 / 58

2011年中国微型小说排行榜



- 孙道荣 生死朗读 / 61
秦德龙 陌生人俱乐部 / 64
墨 村 城市上空的鸡鸣 / 67
姜霁峰 咖啡机 / 70
佛 刘 寻 找 / 73
陈凤群 蝴蝶嫁衣 / 77
刘国芳 脱 光 / 80
吉布鹰升 返 乡 / 83
芦芙荭 欢迎光临 / 87
邴继福 诱 惑 / 90
刘正权 开 灯 / 93
远 山 茶园深深 / 96
李德霞 十字街口 / 100
袁省梅 槐抱柳 / 103
明晓东 坐看云起时 / 106
刘 林 马 果 / 109
海棠依旧 寻找薛淼生 / 112
厉周吉 回家记 / 115
杨文学 第一个教师节 / 118
骆 驼 风雪中的那双手 / 120
张艳霞 悔不当初 / 123
周正旺 卖 房 / 126
谢大立 在索河的两次爱恋 / 128
袁省梅 唱 家 / 131

张 暄	退 却 / 134
郭震海	诱 捕 / 138
郭丽芳	李小冉的幸福极地 / 141
闵凡利	采 访 / 144
劳 马	潜台词 / 147
申 平	为一条狗手术 / 149
崔 立	休闲好时光 / 151
郭 刚	父亲的雕像 / 153
刘继增	温暖的阁楼 / 155
谢素军	人间正道 / 157
田双伶	璧 虎 / 159
申 平	狼 围 / 162
梅 寒	奔跑的情书 / 165
川 流	回 门 / 168
吴卫华	阿 紫 / 170
朴连生	活人陪葬 / 174
田洪波	九 天 / 177
王明河	唐朝月光下的桥 / 180
孙方友	田五和赵七 / 183
刘殿学	擦皮鞋的小伙 / 187
周东坡	复 仇 / 189
袁炳发	疏 远 / 193
刘 林	大满和小满 / 196
陈 毓	夜的黑 / 199

2011年中国微型小说排行榜

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莫 美 | 牛不知道自己的力气有多大 / 202 |
| 奚同发 | 秦权有铭 / 206 |
| 葛俊康 | 开在屋顶的莲花 / 209 |
| 林华玉 | 把烦心事锁进箱子 / 212 |
| 满 震 | 古教授之死 / 214 |
| 刘向阳 | 尊 严 / 216 |
| 江 岸 | 义 犬 / 219 |
| 欧阳明 | 往事1984 / 222 |
| 王小忠 | 枪王阿米 / 225 |
| 张玉兰 | 白云深处 / 229 |
| 李满池 | 狐 影 / 232 |
| 陈力娇 | 纪 念 / 235 |
| 寒 玉 | 剩男喜子 / 238 |
| 石 磊 | 青瓷花瓶 / 241 |
| 常聪慧 | 邂逅爱丽丝 / 244 |
| 檄 立 | 干杯，朋友 / 247 |
| 杨柳芳 | 心 崖 / 250 |
| 聂鑫森 | 策 划 / 253 |
| 万 芹 | 亮亮的家 / 258 |
| 江 岸 | 长明灯 / 261 |
| 赵淑萍 | 少了一朵花 / 264 |
| 芦芙荭 | 简单的爱 / 266 |
| 丁黎明 | 录音机里是什么声音呀 / 269 |
| 刘建超 | 和平代价 / 272 |

芦芙荭	袅袅升起的炊烟 / 275
袁省梅	活 儿 / 278
秦 俑	嗨跛溜啾 / 281
远 山	黑 猫 / 284
谢志强	明天就送出 / 287
刑庆杰	生活问题 / 290
傅祥友	中华字痴 / 292
谢大立	那年的小三峡笔会 / 297
张世旺	证明材料 / 300
侯发山	父 爱 / 302
李金海	蜀桧边上的石凳 / 304
刘国芳	但闻人语响 / 307
肖建国	爷父子 / 309
谢志强	雪山哨卡的小草 / 312
符浩勇	今生盛宴 / 314
常 伟	残 缺 / 317
刘万里	爆炸人 / 320
童树梅	不灭的灯 / 324
张素苇	阿 贵 / 327
刘 塘	滚下楼的高材生 / 330
邓万祥	七十三号的爸爸 / 333
宋老道	男性机器人 / 336
向 东	政 绩 / 338
杨树森	飞龙铜壶 / 341

镶嵌在墙上的黑板

孙道荣

这是一片神秘的土地，在大山掩映之中，一个小村庄出现在我们面前。我们带的地图上根本没有标注，就连我们的向导，都不知道有这么一个小村庄。我们惊喜地走了进去。小小的村落，散布着几十户人家，过着世外桃源般的生活。家家户户的门，都是敞开着的。

最后，我们来到了小村唯一的一家代销店，我们想在这里补充点物资。小店只有最基本的日常生活品卖：盐、酱油、一两种劣质烟、坛装的老白干……都是村民们需要的东西，而我们需要补充的矿泉水和方便面，竟然都没有。店主解释说，矿泉水，村民根本不需要。方便面？那么贵的东西，小村可没几个人吃得起。

我们只好买了几块当地产的大饼，店主热情地为我们灌满了冷开水，这样，我们后面的行程就不怕了。因为要出山进货，店主算得上这个小村里见过世面的人。我们和店主聊起来。小店门边，镶嵌在墙上的一块黑板，引起了我的兴趣，上面用粉笔歪歪扭扭写着一些文字和数字，如大黄：酒，4.6；二贵妈：酱油，2；黑头：盐、烟，13.45……问店主，黑板上写的是什么？店主笑着说，是大家赊的账，等有钱的时候，就来结一下。原来是账单。正说着话，一个中年人来买烟，店主递给他一包烟，中年人接过烟，顺手在墙上扒下一小块石灰，将黑板上的一个数字擦了，重新写了个数字，然后，拍拍手，和店主打声招呼，走了。我们惊得目瞪口呆，店主看出我们的困惑，笑着说，都是乡

里乡亲的，谁还会赖我几个钱啊？

这块黑板是镶嵌在墙上的，即使晚上，也只能“挂”在外面，如果谁晚上偷偷来将名字擦掉了，或者将数字改了，那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吗？店主说，这事，还真发生过。有一次，一个村民来买东西，忽然发现自己名字下面的数字没了，可能是被哪个调皮的孩子擦掉了，村民赶紧找了块石灰，将数字重新写在了黑板上。在我这里赊了东西，他们记得可清楚了，我这个黑板，也就是个形式，其实，账本都在大家的心里呢。

回城之后，我们将这个故事讲给身边的人听，闻者无不激动不已，太难得了！一批批人沿着我们的足迹，走进了深山，去寻访那个神秘纯朴的村庄，而大家最感兴趣的，就是那块象征着诚信和信任的黑板……

一年之后，我们一帮人，再次踏上了那片神秘的土地。进山的道路，已经拓宽了很多。我们轻松地找到了那个小村。未进小村，就被它热闹的气息感染，一打听才知道，这一年来，小村已经被开发成旅游景点了。

我们顺利地找到了那家小店，小店的周围，又开了好几家纪念品和土特产店。让我们欣慰的是，镶嵌在墙上的那块黑板还在，上面的账单也还在。我悄悄摸了摸黑板上的字，擦不动，原来是白色的油漆写的。店主认出了我们，一边忙着招呼生意，一边告诉我们，小店生意大了，经常有人赖账，所以已经不赊账了，再说，现在村民也都有钱了。我问，那还留着这块黑板干什么？店主呵呵一乐，招牌啊，很多人就是冲着它来的呢，这还得谢谢你们的宣传啊！我无言以对。墙上的黑板，白漆的名字和数字，冷眼看着眼前热闹的景象。

双琴祭

梁晓声

那两棵树，是生长极慢的树，最适合取其材做琴。那位老制琴师呢，他的经验是，一棵那样的树，只能锯取一段，做成一把音质优良的小提琴。所以他打算用那两棵树同时做两把小提琴，使它们在音质上不分轩轾。

琴取于材，材取于树。老制琴师当年亲手栽下的两株小树苗，在十余载里，不但增加着年轮，也像少年和少女渐渐长成健壮的青年和标致的女郎一样，深深地相爱了。它们彼此欣赏，彼此赞美，永不厌倦地诉说着缠绵的情话。

但是，没等琴做成，老制琴师却病倒了。他临终前对儿子说：“我一直想要制成两把音质同样优良的小提琴，以此向世人证明，世上有些不同事物的美好是同样的。在美好和美好之间为什么还要比来比去呢？这是由于人心的狭隘导致的愚蠢啊！我想做的事是做不到了，你一定要替我做到……”说完，老制琴师就死了。

后来，他的儿子伐倒那两棵树，锯取了它们各自最好的一段，制成了两把音质同样一流的小提琴。他把琴送到了琴店，郑重地交代：“如果有谁在这两把琴中反复比较、挑选，那么无论他最终选择了哪一把，都不卖给他。如果说它们是同样好的琴，那么可以将两把琴都送给他。如果是两个人，那么一人一把。”

有一天，琴店来了两位父亲，带着两名少年。两位父亲是好友，他们是陪儿子来选琴的。两名少年不约而同地看上了那两把小提琴，于是店主取出琴

让他们试一试。

他们各拉一曲后，都说以他们的耳听来，两把琴的音质同样优良。为了使大人们相信他们所选的不后悔，他们还毫不犹豫地交换了琴。于是他们幸运地接受了赠予。

后来，他们果然都成了“家”，声名鹊起。无论何时何地，他们一直合奏着。

世人欣赏并赞美他们的合奏，但世人的心是古怪的，不久，就开始了他们之间孰高孰低的纷纭众说。而寂寞的传媒则一口咬住那纷纭众说，推波助澜。

最后，他们不能再合奏下去了，只能迫不得已地分开，各自独奏。但他们都是那么眷恋合奏，因为他们觉得只有合奏才能发挥出他们的演奏天赋。

比他们更眷恋合奏的是那两把小提琴！只有合奏的时候，它们才有机会相见！

但自从它们分开了，它们再没“见到”过对方。它们被思念折磨着，它们的琴音里开始注入了缕缕忧伤，正如苦苦相思着的情人们的信上有泪痕一样。

然而两位由合奏而独奏的演奏家，竟渐渐地相互心生出嫉恨来。他们不知不觉就坠入了别人的“阴谋”。因为他们曾经的珠联璧合，引起了别人的嫉恨。别人想要离间他们，想要看他们成为仇敌。

终于，他们中的一个心理崩溃了。他摔毁了他心爱的小提琴，跃下阳台，一命呜呼。

那时，另一个正在舞台上演出。他提琴的几根弦，随弓皆断。皆断之际，小提琴发出类似哀号的最后一声颤音……

悲剧的发生使人心趋于冷静，对死者的同情超过了人心对其他一切的表现。有同情就有憎恨，另一个还没来得及从惊愕中悟到什么，已然懵懂地成了罪魁祸首。最后，他疯了。

他那一把琴被换了弦，又摆在琴店里了。然而，无人问津，因为它已被视为不祥之物。只要琴弓一搭在弦上，便会发出号哭一般的声音。

是的，那真是一把小提琴在号哭——在为它不幸的爱人而号哭……

被偷换的躯体

谢志强

昨天早晨，我睡过了头，醒来，我去洗脸，对着镜子，我发现镜子里是一张陌生的脸孔，我没见过他。回头，我背后并没有站什么人。我抹抹脸，镜子里的那个人也抹抹脸。

我知道，那个人是我了。可是，我不认识那个人。可能是那个人锁定了我，趁我入睡的时候，置换了我，这说明，我那个躯体还有价值。近几年，我很悲观，几乎对自己的身体丧失了信心，不是这疼，就是那疼，疼得我想，是不是死到临头了。

我还想，像串门那样，梦里，我进入了另一个躯体，还没来得及退出，就醒了。不过，凭外形，我还是喜欢这个崭新的躯体，起码，他魁梧、英俊，像个男子汉。原来那个我的躯体，根本没法跟他比。何况，我一下子年轻了十岁。

我想象我能吸引多少女性的目光呀。我直接去了繁华的街道。我信心满怀：短期内可以解决孤单的生活了。

我听见背后有人呼喊，不是我的姓名，但是，我看前边的人回头注视我，我觉得那呼喊跟我有关系了。

两个人朝我招手，还说，赵吉生，你把哥们忘了？

我转头巡视，确认了确实在喊我。我想，我现在居住的这个躯体，一定跟他俩交情甚笃。我微笑着点头。

俩人过来，说：你发财了吧？捞了一把，就不见你身影了。你该请我们撮一顿。

我说：改天吧。

俩人说：你可别要赖。

我说：不至于吧？

俩人说：你文绉绉起来了，嗓门细了。

我故意扯扯喉咙，说：这两天，我有点不舒服。

我敷衍了一会儿，赶紧进了商场。我佯装挑选食品，我琢磨：那个人到底是谁？我怎么换进了他的躯体里？我不大跟人交往，现在，突然冒出了“哥们”。那个人肯定喜欢热闹，这倒弥补了我的缺憾，我挺满意。

我时不时地整整衣服，似乎我还不适应这个躯体。我拿了一瓶酒、一包牛肉干——这两项，我一向不沾。我的肚子饿了，或者说，他肚子饿了。我居住的那个人的躯体产生了进食的欲望。

我几乎是跑着来到商场不远的一个公园，坐在长条椅上，喝酒吃肉，大大咧咧的姿态。我绝不会在大庭广众下吃什么，这可能是那个人的做派。我猜，他似乎饿了好几餐吧。

我确实察觉无数目光投向我，女性居多。我自得意起来，仿佛从老房子迁入新楼房那样。吃着喝着，我的手，我的嘴慢慢打住。一个温柔的目光，像阳光一样照耀着我。

我看一个妩媚的女性翩翩过来，叫了我的名字，不，是前边那两个人呼喊过的名字。我似乎已接受了那个名字。我望着她，如同一天晚上看夜空中的星星。看着看着，星星沿着我视线的轨道滑降下来。

她说：我一直在找你，我以为你离开艾城了。

我说：找我？

她说：你把我忘了？

我说：忘了？

她坐在我身旁，说：你的眼神告诉我，你已经忘了我。

我说：是吗？

我不知她是谁，肯定跟我住进的这个躯体关系非同一般。我冲动起来。

她稍稍挪开，说：这种场合不行。

我说：我很高兴见到你。

她说：你在艾城，却不回来。

我说：回来？她说：你一走，警察来搜查过我们居住的房子。

我说：唉。

她说：你把事情摆平了？

我说：算是吧。

我觉得有点不妙。嫁祸于人，不贴切，或说，他来了个金蝉脱壳。我这个人向来胆怯、安分，现在，莫名其妙地惹了麻烦。他一定是物色了好久，发现我是个不引人注意，被人忽视的人。

她说：你看，街上往往来来的人太多，还在看我俩，我们回去吧。

我现在这个躯体，一定是她的丈夫，起码是情人，这家伙，艳福不浅，却把好端端一个女子晾着。我俩牵着手，起身。

我一愣，走不脱。面前，站着两个警察。远处，停着一辆警车，车顶的警灯，红红的，一亮一闪。

我说：你们抓错人了。

警察出示缉犯照片。照片里的形象是我早晨在镜子里认识的那个人。

我说：我被这个人换掉了。

警察说：跟我们走吧。

一路，我比划着身体，我原来的身體，我现在的身體，当然，我还配了说明。

警察说：你还会编故事？那你就不该盗窃。

我说：真的，真的是这样，我一早起床，发现自己被换了，我被偷换了。

警察说：真(蒸)的，还煮的呢，进去了再说。

我的手腕已铐了手铐。我第一次接触这玩意儿。我哭起来，还吓得发抖，说冤枉呐。这一点，我肯定不像那个人。那个人的妻子（情人？）含泪说：我会去看你，我会请律师。

坐进车里，我想要证明，我不是现在这个我的证明。我发现，我提供不出这个证据。我还不熟悉这个躯体，躯体本身提供不出证据。我的户口簿、身份证是原来那个我的证据，说明不了什么，得有种必然的关系。可是，躯体一换，关系也自然变更了。剩下的是那个人的妻子（情人？），我俩的关系还刚刚起步，我的手还留着她的芳香。

这些，能不能作为证据？我是个被偷换的人，我请求找回原来的壳子，我认得出。



祥和镇的怪事儿

贾淑玲

祥和镇并不祥和，祥和镇里的人天生脾气暴躁，沾火就着。

祥和镇出了一件怪事儿，百余户人家的小镇上，每天都会有人发现自己家丢了一样东西，而同时也会发现多出一件东西。最先发现这怪事儿的人是镇东卖肉的王屠户。

王屠户一天早晨起来，习惯地去案板上拿刀，发现刀不见了，在原来放刀的地方多了一个茶壶。他拿起茶壶仔细看，发现壶底有四个字：刘记茶馆。

王屠户一拳砸在案板上，心想，好你个刘茶水啊，半夜来抢走我的刀，摆明了不让我做生意。留下一把破茶壶，明摆着向我示威嘛，我王屠户如果怕了你，我就不姓王。

刘记茶馆的掌柜，小镇上的人都叫他刘茶水，之前是个摆茶水摊子的，后来才开了茶馆。他刚起来，就听到门口王屠户杀猪般的叫声：“茶水刘，刘茶水，你给我滚出来，欺负到老子头上了！”

刘茶水出门，看到王屠户一脸凶相，就问：“你一大早闲得难受吧？”

王屠户没说话，上来就给了刘茶水一拳，刘茶水倒在地上，脸肿了起来。王屠户说：“你再装，你自己干的好事，拿了我的刀，还留一个你店里的破茶壶，明摆着欺负我呢。你是嫌我在你茶馆旁边做生意了吧，今儿给你个教训，我王屠户不是好惹的。”说完走了，留下捂着脸的刘茶水在那发愣。

被打了一顿的刘茶水回到茶馆里，心想，怎么会有我茶馆里的茶壶呢。他忍着脸

上的疼，清点了一下他的茶壶，的确是少了一个，他又发现，集中放茶壶的地方多了一个大碗。拿起碗细看，觉得眼熟，猛地想起，这不是馄饨张家特制的大碗嘛。他咬着牙气愤地想，好啊你个馄饨张，你让我挨了打，我和你没完。

刘茶水小跑着去了馄饨张的面馆，发现面馆里只有伙计在，一问，才知道，馄饨张去了李铁匠家。刘茶水刚来到李铁匠家门口不远处，就看到李铁匠和馄饨张抱在一起，在地上厮打得火热。他摸摸自己的脸，心里终于舒服了些，转身回茶馆去了。

就这样，小小的祥和镇每天都有人丢东西，每天都有人打架，每天都有人受伤，这似乎已经成了习惯。在祥和镇人的眼里，习惯就是习惯，没有人去问原因。

终于有一天，赵裁缝早上起来发现家里多了一个水桶。

找来找去，竟然什么东西也没丢。赵裁缝围着水桶转了两圈，这一转就让他想起了自己的爹。他打开一个柜子，拿出一双布鞋。在他小的时候，爹曾经和这布鞋的主人去外地，回来时，身上能用的东西都进了路边的当铺，在一个破房子里过夜，醒来时，鞋的主人不见了，就留下了这双布鞋。爹走回祥和镇时，脚是光着的，脚底磨破了，他也没动这双鞋。爹说，这是别人的东西，别人的东西咱再需要也不能动。后来一直没有打听到鞋主人的消息。爹上天享福的那天，把鞋传给了他。赵裁缝看着布鞋，长出了一口气。他拎起水桶放在自家大门外的街道上。

这一反常的行为，改变了小镇已有的习惯。

药铺的孙掌柜发现自己丢了水桶，多了一盏油灯，就去街上想找小偷算账。他走着走着，发现自己家的水桶在街道上好好地放着呢。一高兴，拎回去了。回到药铺的孙掌柜看着那盏油灯发愣，他一拍脑袋，拎起油灯走到门外，左看右看，最后把油灯挂在街边树丫上。

第二天，树丫上的油灯不见了。

祥和镇又出了一件怪事儿。如果谁家发现丢了东西，不用着急，在小镇上转一圈，总能在谁家门口找到。自己多了的东西也被习惯性地放在自家门